

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4-108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9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5500号公司42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新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这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在2024年第三季度的实际运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1日